



職安警示

被挖土機撞倒

1. 意外日期：2019 年 12 月
2. 意外地點：一個建築地盤
3. 意外摘要：

一名訊號員在建築地盤工作時遭附近一部運作中的挖土機撞斃。

4. 給承建商／僱主的職安警示：

為防止工人／僱員被移動中的作業裝置(如挖土機)所危及，承建商／僱主須提供及維持一個安全工作系統，該系統應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委任合資格人士就作業裝置的運作進行針對性的風險評估，在充分考慮有關因素，包括工作環境、作業裝置的移動範圍，在附近操作的作業裝置以及工作的工人／僱員，找出所有相關的潛在危害；
- 根據風險評估的結果，並在合乎安全法例、相關工作守則及安全指引的要求下，為作業裝置的操作制定安全施工方案及程序；
- 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把作業裝置的作業區域圍封，並展示適當的警告告示，及採取管制措施以禁止未獲授權的人進入被圍封的區域；
- 確保作業裝置只由持有相關有效證書的人士操作而該操作員亦須具足夠的經驗及能力進行安全操作；
- 確保在操作作業裝置的位置有充足的視野，讓操作員可安全



操作作業裝置；並在有需要時，提供鏡子、閉路電視、超聲波感應裝置等輔助設備，以補足受阻礙的視野；

- 如指派訊號員向該作業裝置的操作員及附近的作業裝置發出示意訊號，確保所有作業裝置的操作員須注意訊號員的工作位置及舉動，以防止訊號員被移動中的作業裝置所危及；
- 向訊號員及其他協助工作的人士提供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例如反光衣及其他裝備，確保他們容易被作業裝置及附近作業裝置的操作員察覺；
- 確保在使用前，作業裝置已經由合資格檢驗員進行測試和徹底檢驗，以及定期由合資格的人檢查，並證實處於安全操作狀態；
- 確保所有作業裝置的操作員與其附近工作的工人／僱員之間的有效溝通；
- 向作業裝置操作員及有關工人／僱員提供足夠安全資料、指導及訓練，並確保他們熟悉相關的安全施工程序及安全措施；以及
- 制定及實施有效的監督及管理制度，以確保上述所有的安全措施得以嚴格遵從。

5. 參考資料：

- [《安全工作系統》](#)¹
- [《風險評估五部曲》](#)¹
- [《資料、指導及訓練 5 部曲》](#)¹
- [《安全使用挖土機工作守則》](#)¹
- [《在建築地盤安全使用負荷物移動機作搬土工作指引》](#)¹

¹ 按此檢視文件



免責聲明

本職安警示旨在發生嚴重意外後，盡早提醒有關人士採取所需的一般安全預防措施，以保障從事類似工作人員的安全。本警示內的資料只屬一般指引，不會減輕、限制或取代任何人須依法履行法定職責的法律責任。資料使用人如管理及督導人員應自行評估本警示內的資料，按本身情況決定有關資料是否可在作業中應用。如因使用或不使用本警示內的資料而招致任何損失或損害，勞工處概不負責。

註：本職安警示的內容並非詳盡無遺，日後如有更多相關資料，會在有需要時加以補充或修訂。